

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學生專業證照考取實施暨獎勵要點

95年3月23日 94學年第八次系務會議通過  
99年3月30日 98學年第五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4年3月24日 103學年第六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4年9月15日 104學年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7年9月16日 107學年第二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8年5月14日 107學年第六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 
109年9月15日 109學年第一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0年10月5日 110學年第二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3年5月8日 112學年第五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114年4月24日 113學年第六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## 一、目的

為實踐技職教育理念，落實推動證照制度之精神，提升學生技能水準及專業能力，以符合未來就業需求，特訂定「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學生專業證照考取實施暨獎勵要點」，以下簡稱本要點。

## 二、適用對象

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系 113 學年度起畢業之各學制四技大學部學生。

## 三、專業證照定義

本要點所稱之專業證照，係指下列各款證照：

- (一) 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公告之金融、保險、證券、期貨、稅務、不動產或其他與本系專業相關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證照，或國家考試及格證書(照)。本系公告之專業證照，詳如附表一。
- (二) 學生自行舉證，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認可之證照。但已公告之非屬專業證照或其他經系務會議不予核定通過之證照、考試，學生不得再舉證申請認可。
- (三) 其他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認可之證照。

## 四、畢業證照門檻及等級

本系日間部大學部學生之畢業門檻，為本要點公告之一張甲級專業證照、兩張乙級專業證照、三張丙級專業證照、或一張乙級專業證照及一張丙級專業證照。

本系進修推廣部大學部學生之畢業門檻，為一張丙級專業證照。

## 五、取得證照獎勵

本系學生取得附表一所載各等級證照之獎勵方式，如次：學生取得多於前點規定之專業證照張數者，得向本系繳交證照影本並提出正本供核對，申請證照相關課程之任課老師於其學業成績酌予加分，每一張證照以選擇一門課程加分為限。

## 六、證照採認時點

- (一) 學生申請採認之專業證照，須以在本系修業期間內取得為主。
- (二) 學生自行舉證之證照，由學生填妥「專業證照認定申請表」(附件一)，向本系提出認定，並應經本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，始得採認。但在寒、暑假期間提出而未能召開系務會議審議時，得採通訊審查方式辦理，經過半數書面同意後採認之。
- (三) 前款之採認，以本系系務會議審議通過之學期為原則。

(四) 第三點(三)之證照，以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決議之學期為原則。

## 七、證照採認爭議處理原則

- (一) 學生取得之專業證照，如有偽變造等虛偽不實情事者，經查證屬實，依本校之校規處理外，應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(二) 學生取得之專業證照，如未能於其畢業當學期之末日前提出採認者，不視為第四點之畢業門檻證照。但本校另有規定畢業學期之末日時，應於該末日前提出採認。
- (三) 學生申請專業證照採認時，應檢附證照影本並提出正本供核對。無法提出正本時，應由原發證機關(構)出具證明供核對。無證照影本且未能提出原發證機關(構)出具其取得該證照之證明者，不視為第四點之畢業門檻證照。

## 八、實施

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表一 財務金融系公告之專業證照一覽表

類別	項次	名稱	等級	主辦單位	本系相關課程
金融	1	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	丙	台灣金融研訓院	銀行實務 風險管理
	2	信託業務人員	丙		信託與管理
	3	理財規劃人員	丙		金融市場 投資學 財務管理 稅務法規
	4	初階外匯人員	丙		國際金融與匯兌 國際財務管理
	5	初階授信人員	丙		銀行實務 風險管理
	6	進階授信人員	乙		銀行實務 投資學 衍生性金融商品 風險管理
	7	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	乙		銀行實務 投資學 衍生性金融商品 風險管理
	8	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	丙		銀行實務 投資學 衍生性金融商品 風險管理
	9	財稅專業能力	丙	中華財政學會	稅務會計 租稅法規
	10	記帳士	乙	中華民國考選部	會計學 租稅法規
	11	會計師	甲		會計學 管理會計 商事法 租稅法規
	12	特許金融分析師(CFA)	甲	CFA 協會	經濟學 會計學 財務管理 投資學 貨幣銀行學 財報分析 證券分析實務 衍生性金融商品
	13	金融管理師(FMA)	丙	AFMA 高級金融管理師委員會	經濟學 統計學 會計學 財務管理
高級金融管理師(FMA+)		乙	投資學 貨幣銀行學 財報分析		
特級金融管理師(CFMA)		甲	證券分析實務 衍生性金融商品		

類別	項次	名稱	等級	主辦單位	本系相關課程
	14	財金風險管理分析師 (FRM)	甲	FRM 協會	統計學 衍生性金融商品 不動產估價實務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預測與分析 資產證券化
保險	1	人身保險業務員	丙	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	保險學 人身保險
	2	中級人身保險業務員	丙		
	3	財產保險業務員	丙	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	保險學 財產保險
	4	投資型保險業務員	乙	保險事業發展中心	保險學 投資學 投資組合管理
	5	人壽保險管理人員	乙	中華民國人壽保險管理學會	保險學 人身保險 保險實務 金融法規
	6	人壽保險核保人員	乙		
	7	人壽保險理賠人員	乙		
	8	財產保險核保人員	乙	中華民國產物保險核保學會	保險學 財產保險 保險實務 金融法規
	9	財產保險理賠人員	乙		
	10	人身保險代理人	乙	中華民國考選部	保險學 人身保險 保險實務 金融行銷 金融法規
	11	人身保險經紀人	乙		
	12	財產保險代理人	乙		
	13	財產保險經紀人	乙		
	14	個人風險管理師	乙	中華民國風險管理學會	民法概要 保險學 風險管理
	15	企業風險管理師	甲		
	16	保險精算師	甲	中華民國風險管理學會	微積分 統計學 保險學 保險實務 金融法規

類別	項次	名稱	等級	主辦單位	本系相關課程
證券暨期貨	1	證券商業務員	丙	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財務管理 投資學 證券分析實務 財務報表分析
	2	證券商高級業務員	乙	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財務管理 投資學 總體經濟學 證券分析實務 財務報表分析
	3	投信投顧業務員	乙	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財務管理 投資學 總體經濟學 證券分析實務 財務報表分析
	4	證券投資分析人員	甲	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期貨與選擇權
	5	期貨商業務員	丙	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總體經濟學 衍生性金融商品 風險管理 期貨與選擇權
	6	期貨交易分析人員	乙		經濟學 金融法規 固定收益證券
	7	債券人員	丙		金融法規 固定收益證券
	8	股務人員	丙		風險管理
	9	企業內部控制	丙		資產證券化
	10	資產證券化	丙		金融法規 金融市場 投資學
	11	票券商業務人員	丙		衍生性金融商品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金融交易實務
	12	XS 策略雷達初級程式人員	丙	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	衍生性金融商品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金融交易實務
	13	XS 策略雷達高級程式人員	乙		衍生性金融商品 財金資訊系統開發 金融交易實務
不動產	1	不動產經紀營業員	丙	內政部認可之機關團體	民法概要 租稅法規
	2	地政士	乙	內政部認可之機關團體	民法概要 土地法及稅務法規 登記實務

類別	項次	名稱	等級	主辦單位	本系相關課程
	3	地政士助理員	丙		上課取得資格 民法概要及 登記實務為主
	4	不動產經紀人員	乙	中華民國考選部	民法概要 經紀法規 租稅法規 不動產估價理論 不動產估價實務
	5	稅務代理人	乙		
	6	不動產估價師	甲		
國家考試	1	金融保險科初考	丙	中華民國考選部	保險學 貨幣銀行學
	2	金融保險科普考	乙		會計學 經濟學 保險學 貨幣銀行學
	3	金融保險科高考	甲		會計學 經濟學 保險學 貨幣銀行學 金融保險法規 財務管理 投資學
	4	財稅行政科初考	丙		稅務法規 財政學
	5	財稅行政科普考	乙		會計學 民法概要 租稅法規 財政學
	6	財稅行政科高考	甲		經濟學 會計學 民法概要 租稅法規 財政學
其他	1	商業數據分析師	乙	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	統計學 實務專題
	2	其他經系務會議核定 通過之證照、考試			

附表二 財務金融系公告之「非」畢業證照門檻之專業證照一覽表

項次	名 稱	等級
1	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MASTER	丙
2	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Access	丙
3	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Excel	丙
4	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PowerPoint	丙
5	Microsoft Office Specialist Word	丙
6	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	丙
7	巨量資料分析師	丙
8	物聯網應用工程師	丙
9	自主管理專責人員	丙
10	保稅業務人員	丙
11	其他經系務會議不予核定通過之證照、考試	

附件一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專業證照認定申請表

(限供非本辦法表列之證照認定使用)

基本資料	申請人姓名		申請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
	班級		學號	
證照資料	證照名稱			
	發照單位			
	發照日期			
	證照號碼			
繳交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申請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照影本。			
申請人聲明	<p>1. 本證照之正本為認證機構所頒發之正式證照。            2. 本影本與正本內容完全一致。            3. 本人確實瞭解如有不符之情事，將依相關規定處置。</p> <p>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</p>	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此專業證照符合本系認定證照，等級為____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此專業證照不符合認定證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此專業證照非於修業期間取得，不予認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學年____學期第____次系務會議審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學年____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寒假期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暑假期間書面通訊審議			
系主任核章				